

南臺科技大學學生申訴案件撤回申請書

南臺科技大學學生申訴委員會基於「學生申訴案件處理」之目的，須蒐集您的識別類、社會情況類及案件資訊類等個資。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將保存您的案件處理結果，並依您填寫的電話或地址於必要時向您聯繫。您可依法行使請求查詢、閱覽、補充、更正；請求提供複製本；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、利用；請求刪除個人資料等權利，請洽(06)253-3131轉分機2226。

姓 名		性別		學號	
系所班級		聯絡電話			
通訊地址					
申訴事實					
撤回聲明	一、申訴人於 年 月 日，向南臺科技大學提出申訴案件申請書，今決定撤回所提之申訴案。 二、撤回原因：				
備 註	依南臺科技大學學生申訴處理辦法第十條：申訴人於評議決定書送達前，得撤回申訴案。				
此致 南臺科技大學 申訴人簽名：_____					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				